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华农科股份有限公司
延期披露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专项意见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或“国融证券”）作为广东华农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 华农”或“公司”）主办券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 号）等相关要求，就 ST 华农因受疫情影响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延期披露年报具体原因

受疫情及各地实行疫情管控隔离措施影响，公司复工延迟，相关人员未能及时全部到岗，导致财务工作效率不高；同时受各地管控政策以及各个企业根据自身情况安排的复工复产计划影响，公司的客户、供应商亦未能按期复工影响函证程序，导致会计师目前尚未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导致公司无法按期完成 2019 年年度审计工作及年度报告的编制。

二、关于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具体情况

公司聘请的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上一年度相比，公司未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三、关于公司年报编制与审计工作进展具体情况

目前，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非财务部分已基本编制完成，财务部分因会计师事务所尚未出具审计报告而无法完成。审计工作方面，审计机构已完成审计风险评估与审计计划阶段工作、实质性测试及分析程序工作等，目前会计师与公司管理层不存在就重大审计事项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情况。

为尽早披露公司年度报告，ST 华农已安排专人负责，积极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做好各项审计工作，全力推进年度报告审计与编制工作。

公司预计 2020 年 5 月 25 前完成 2019 年年报的审计工作，2020 年 5 月 27 日前完成《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并予以披露。



四、关于主办券商年报披露督导工作情况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 ST 华衣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确因疫情影响。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员已通过开展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培训、日常督导工作提示、向公司及董监高提示风险等方式，督促、指导公司做好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准备工作。后续主办券商将加强对挂牌公司年报相关材料事前审查与沟通了解，并与会计师事务所保持沟通，持续关注公司定期报告披露进展情况，确保公司年报披露符合监管部门相关要求，督促公司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履行持续督导责任。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